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中捷资源 公告编号:2015-028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中捷资源,证券代码:002021)自2014年12月10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4年12月10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119)。

公司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自2014年12月17日起分别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01)、《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及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17)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120、122、124及2015-003、006、008、009、010、012、015、016、018、027)。

目前,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工作。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直至相关事项确定并披露有关结果后复牌。

公司筹划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4日

证券代码:002279 证券简称:久其软件 公告编号:2015-023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5年3月2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因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3月2日开市起停牌。2015年3月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停牌期间,公司于2015年3月7日、3月14日、3月21日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但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有关准备工作尚未完成,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于2015年3月28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5年4月1日起继续停牌,公司承诺本次停牌时间不超过30个自然日,即承诺争取在2015年4月30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股票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后复牌。

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再次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4月30日前复牌,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提出延期复牌申请并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承诺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三个月,如公司仍未能在延期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同时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尽职调查阶段的工作已基本完成,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继续加快推进审计、评估及方案确定等工作。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4日

证券代码:002188 证券简称:新嘉联 公告编号:2015-22

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控股股东上海天纪投资有限公司,正在筹划与本公司相关的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自2014年12月29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4年12月30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41)。2015年1月24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5),确认该事项涉及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5年1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5年2月14日、2015年3月21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14、2015-20),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至少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上述公告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截止目前,公司聘请的财务顾问、律师、审计、评估等中介机构的前期工作基本完成。有关各方正在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方案所涉及的相关问题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公司将督促各方按计划抓紧推进工作进度,加快重组工作进程,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本次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396 证券简称:星网锐捷 公告编号:临2015-31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由于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和中国证监会核准,最终能否通过和取得核准的时间亦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于2015年2月9日披露的《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预案》第九节“风险因素”中已充分说明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风险,提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内容。

3、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终止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或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做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于2015年2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预案》等议案,并披露了《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预案》等公告文件,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星网锐捷;股票代码:002396)已于2015年2月9日开市起复牌。公司于2015年3月7日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cninfo.com.cn的公告)

复牌以来,公司积极做好本次交易第二次董事会、股东大会相关资料的准备工作和独立财务顾问、审计、评估机构的协调工作。目前,公司、德明通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及各方中介机构正在积极地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工作。截止本公告出具之日,公司聘请的会计师和评估师正在加紧完成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涉及的审计、评估和盈利预测审核等工作,待上述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公司在发出召开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董事会通知之前,将每三十日发布一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投资者注意:公司发布的信息将在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刊登。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2195 证券简称:二三四五 公告编号:2015-033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公司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3月6日召开了2014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48,693,08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000000股。公司已于2015年3月17日完成了该权益分配方案。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348,693,088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871,732,720股。公司已于近日完成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87,173.2720万元整。其他原登记事项不变。

公司的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700号85幢6楼

法定代表人:包叔平

注册资本:人民币87173.2720万元整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营业期限:1989年4月7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系统及相关系统的集成、开发、咨询、销售及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本企业包括本企业控股的成员企业,信息服务业(含短信息服务业务,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电话信息服务业务),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4日

证券代码:002400 证券简称:省广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3

广东省广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东省广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4月3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新集团”)减持股份的告知函,其于2014年11月1日至2015年4月2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共出售其所持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7,357,1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2%。本次减持后,广新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04,395,1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31%,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广新集团	竞价交易	2014.11.1-2015.1.14	110,000	0.02
	竞价交易	2015.1.15-2015.2.4	49,400	0.01
	竞价交易	2015.2.5-2015.4.2	7,197,712	1.19
合计			7,357,112	1.22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广新集团	无限售条件股份	111,752,265	19.33	104,395,153	17.31%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合计持有股份	111,752,265	19.33	104,395,153	17.31%

二、其他相关说明

1、自公司上市以来,广新集团累计减持比例为4.93%。本次减持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广新集团承诺连续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的股份将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5%。

3、公司将督促广新集团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广新集团关于减持省广股份股票的告知函。

广东省广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252 证券简称:上海莱士 公告编号:2015-032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3月31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公司于2015年2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公布的《2014年度报告摘要》中预计:2015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上升:360%-390%;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亏损□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上升:470%-480%	盈利:6,605.47万元
	盈利:37,651.12万元-38,311.73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修正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2014年度报告公布时尚无法准确预计公司购买万丰奥威(002085)1,900万股股份可能产生的损益。根据2015年3月31日万丰奥威的收盘价计算,因购买该股份而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已超出公司原预计金额,对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从而使得2015年第一季度业绩超出原预计范围。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上述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将于2015年4月15日公布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

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对因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表示歉意,并提醒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441 证券简称:众业达 公告编号:2015-25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纵连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7月18日与王曼梅签订了《关于转让众业达电气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股权的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公司将持有的众业达电气科技(上海)有限公司100%的股权转让给王曼梅,转让对价款总额为4,800万元。详细内容见2014年7月2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众业达电气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2014年9月,众业达电气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按照协议要求完成了公司名称、营业范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众业达电气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更名为纵连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详细内容见2014年9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众业达电气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近日,根据协议,纵连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变更登记(含法定代表人变更)手续,并取得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奉贤分局颁发的新《营业执照》。具体内容如下:

1、注册号:310120002074300

2、公司名称:纵连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注册地点:上海市奉贤区青村镇奉村路458号1幢E25-E26室

4、法定代表人:LUKE JAN

5、注册资本:人民币200万元整

6、公司类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7、经营范围:半导体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电子产品、通讯设备(除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的制造、加工(以上限分支机构经营)、批发、零售;仓储服务;物流设备咨询服务;物业管理;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此次工商变更手续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纵连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的股权。

特此公告。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0992 证券简称:贵绳股份 编号:2015-018

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8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选择适当的时机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购买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本次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在投资期限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详见公司于2014年8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14-021号《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近日,公司已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相关理财合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及合同基本情况

1. 产品名称: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企业定制版2015038号;

2. 产品代码:S50752

3. 产品类型:保本型固定收益凭证;

4. 产品起息日及到期日:2015年4月3日至2015年6月29日

5. 产品收益率:5.6%/年

6. 认购金额:5,000万元人民币;

7. 资金来源: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二、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1、前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1.9亿元。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8日、2015年2月4日、2015年3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15-002号、2015-004号、2015-010号、《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其中,购买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企业定制版2015004号产品(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8日披露的2015-002号《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本金与收益已于2015年3月31日收回。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累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9亿元购买理财产品。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仅购银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短期(不超过1年)的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风险可控。在投资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2442 证券简称:龙星化工 公告编号:2015-024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二〇一四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5年第一次会议于2015年3月16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定于2015年4月10日在公司第二会议室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4月10日(星期五)上午9:30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4月09日至2015年4月1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10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期间任意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09日15:00至2015年4月10日15:00期间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15年4月03日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河北省沙河市东环路龙星街1号公司第二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出席会议对象:

(1)截至2015年4月03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参加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审议《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3、审议《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审议《关于公司2015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融资的议案》

6、审议《关于审议公司2014年度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报酬的议案》

7、审议《关于审议(2014年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8、审议《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9、审议《关于继续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5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其中:议案4、议案6、议案7、议案9为需要对中小投资者(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业务专区信息披露业务中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要点,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①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管;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的审议事项。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

2015年4月09日,上午8:00—11:3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点:

河北省沙河市东环路龙星街1号,公司证券部。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5年4月09日下午17:00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10日上午9:30 至11:30,下午13:00 至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买入股票的程序操作。

2、投票代码:362442; 证券简称:龙星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流程: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一,2.00元代表议案二,以此类推。议案审议内容对应申报价格:

议案	议案内容	申报价格
总议案	以下所有议案	100.00
议案一	审议《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议案二	审议《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0
议案三	审议《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议案四	审议《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00
议案五	审议《关于公司2015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融资的议案》	5.00
议案六	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报酬的议案》	6.00
议案七	审议《关于(2014年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7.00
议案八	审议《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8.00
议案九	审议《关于继续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5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9.00

【注】本次股东大会投票,对于议案100.00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议案为非累计投票制议案,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注意事项

(1)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流程

1、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帐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 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半日方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之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之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09日下午15:00至2015年4月1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其他事项

联系方式:

联系人:江浩 李淑敏

联系电话:0319-8869535

联系传真:0319-8869260

联系地址:河北省沙河市东环路龙星街1号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054100

2、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4、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遭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3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2015年4月10日召开的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	审议《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二	审议《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议案三	审议《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四	审议《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议案五	审议《关于公司2015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融资的议案》			
议案六	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报酬的议案》			
议案七	审议《关于(2014年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议案八	审议《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九	审议《关于继续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5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说明:请在“表决事项”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股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2015年 月 日

附件二: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表决办法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办法如下: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将股权信息填写完整,并以所持有股份数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有一票表决权。请在审议事项的相应表决意见栏内以“√”标记相应的表决意见。

股票代码:601058 股票简称:赛轮金宇 公告编号:临2015-021
债券代码:122206 债券简称:12赛轮债

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施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宇实业”)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4亿元(在4亿元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主要形式为短期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低风险保本型现金管理方式,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公司于2014年11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下简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山东金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公告》(临2014-099)。

基于上述,2015年4月1日,金宇实业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订了《平安银行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认购确认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6,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现金管理基本情况

2015年4月1日,金宇实业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订了《平安银行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认购确认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6,000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1、产品名称:平安银行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投资金额:60,000,000元人民币

4、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5、投资期限:2015年4月2日-2015年4月30日(28天)

6、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4.1%

7、关联关系说明:金宇实业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1、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不得影响募投项目投资计划正常进行,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专用结算账户不得用于其它用途。

2、公司指派专人具体执行现金管理计划,建立风险控制过程跟进机制,定期评估理财效果,及时调整理财策略。一旦发现异常情况或判断将出现不利因素,应及时通报公司相关部门,并尽快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的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3、现金管理产品业务到期后,公司及时收回产品业务本金及收益,并进行相关账务处理,同时还对项目的经济效果及投资过程的管理进行分析总结。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金宇实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闲置资金的管理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四、公告日前12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

1、2014年12月12日,金宇实业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营大王支行签订了《中国建设银行汇率交易申请书》,金宇实业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99,999,250元进行掉期交易,期限为28天,到期本金及收益金额为100,464,000元(折合年化收益率5.58%),详见公司于2014年12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施情况的公告》(临2014-108),该掉期交易已于2015年1月8日到期,并按期收回本金及收益。

2、2014年12月31日,金宇实业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李沧支行签订了《理财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金宇实业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20,000,000元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7天,到期本金及收益金额为120,059,835.62元(年化收益率2.6%),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施情况的公告》(临2015-001),该理财产品已于2015年1月7日到期,并按期收回本金及收益。

3、2015年1月14日,金宇实业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李沧支行签订了《理财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金宇实业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20,000,000元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89天,到期本金及收益金额最低为人民币120,760,767.12元(年化收益率2.6%),在满足一定条件下,可达121,287,452.05元(年化收益率4.4%),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施情况的公告》(临2015-003),该理财产品将于2015年4月14日到期。

4、2015年3月4日,金宇实业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营大王支行签订了《中国建设银行汇率交易申请书》,金宇实业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6,500元进行掉期交易,期限为33天,到期本金及收益金额为100,354,210元(折合年化收益率4.56%),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施情况的公告》(临2015-007),该掉期交易将于2015年4月6日到期。

5、2015年3月4日,金宇实业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订了《平安银行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认购确认书》,金宇实业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60,000,000元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28天,到期本金及收益金额为60,193,315.07元(年化收益率4.2%),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施情况的公告》(临2015-007),该理财产品已于2015年4月2日到期。

6、2015年3月4日,金宇实业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订了《平安银行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认购确认书》,金宇实业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0,000元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90天,到期本金及预期收益金额为50,536,301.37元(预期年化收益率4.35%),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施情况的公告》(临2015-007),该理财产品将于2015年6月3日到期。

五、备查文件

平安银行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认购确认书

赛轮金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4日